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CB(3) 338/10-11號文件

檔 號： CB(3)/M/MM

電 話： 2869 9205

日 期： 2010年12月21日

發文者： 立法會秘書

受文者： 立法會全體議員

**2011年1月5日
立法會會議**

就“促請政府採取措施緩和通貨膨脹及減輕市民生活壓力” 動議的議案

黃成智議員已作出預告，會在2011年1月5日舉行的立法會會議上，就“促請政府採取措施緩和通貨膨脹及減輕市民生活壓力”動議議案。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。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“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”在立法會議程上。

立法會秘書

(林鄭寶玲女士代行)

連附件

2011年1月5日(星期三)
立法會會議席上
黃成智議員就
“促請政府採取措施緩和通貨膨脹及減輕市民生活壓力”
動議的議案

議案措辭

香港自從2004年以來，經濟迅速增長，通脹重現，但基層市民工資增加幅度追不上物價升幅，以致實質工資減少和生活水準下降；近一年多以來，外來資金大量湧入香港，資產價值大幅上升，帶動租金也顯著上升，進一步刺激通脹；此外，近一個月來，多項公共服務調整收費，加價幅度超過通脹，基層市民生活將會非常困苦；就此，本會促請政府採取措施，以緩和通脹及減輕市民生活壓力；有關措施應包括：

- (一) 向全港約250萬個電力住宅用戶每個戶口提供3,600元的電費補貼；為鼓勵市民減少用電，若市民在半年內的用電量比上一年同期低5%或以上，將可獲得1,200元補貼；
- (二) 為香港房屋委員會及香港房屋協會的公屋居民代繳兩個月的租金；
- (三) 差餉寬免：寬免2011-2012年度全年的差餉，以每戶每季1,500元為上限；
- (四) 多發高齡津貼(即‘生果金’)兩個月，以及多發兩個月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和傷殘津貼；
- (五) 恢復居者有其屋計劃及出售公屋計劃；
- (六) 削減薪俸稅：基本免稅額按通脹率調整，由現時的108,000元提高至113,000元；已婚人士免稅額按通脹率調整，由現時的216,000元提高至226,000元；提高子女免稅額，由現時5萬元增至6萬元；以及提高供養父母免稅額，由現時3萬元增至6萬元；
- (七) 取消薪俸稅標準稅率：建議取消標準稅率，所有市民按邊際稅率繳稅；

- (八) 為市民提供薪俸稅儲蓄退休保障扣稅：市民購買只可在65歲後提取的退休儲蓄計劃，或強制性公積金的額外供款，都可從薪俸稅應課稅入息中扣除，扣除額上限為2萬元；
- (九) 薪俸稅個人進修開支扣除額由6萬元加至10萬元；及
- (十) 政府推出只售予香港永久性居民的抗通脹零售債券，65歲以上人士有優先認購權，發債總額約300億元，每張債券價格為5萬元至10萬元，年期為2年至5年，政府每年向購買債券的市民派發與通脹掛鈎的利息，而本金則交由香港金融管理局投資，政府並同時開發債券第二市場，以方便市民贖回債券。